

新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12樓
承辦人：蘇信瑋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7327
傳真：(02)89513075
電子信箱：am3331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樟樹國際實創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8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府政二字第109155580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一、四(10921988522_109D2340111-01.TIF、
10921988522_109D2340112-01.odt)

主旨：有關高雄市政府辦理109年「We are family·當我們『廉』在一起」廉潔宣導活動徵文比賽，請協助公告周知，並鼓勵社會大眾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高雄市政府109年8月12日高市府政預字第10930660001號函辦理（如附件1）。
- 二、高雄市政府為鼓勵民眾共同參與打造廉能政府，規劃辦理旨揭徵文比賽，期透由觀覽廉潔誠信行銷短片及誠信手札進行創作，激發誠信思維，蒐集素材轉為內建知識，增進廉政相關議題之理解，並思考提昇清廉之道，以提升社會大眾對於廉能工作之認同與支持。
- 三、旨揭比賽內容如次：
 - (一)參加對象資格：愛好寫作之學生及社會各界人士。
 - (二)徵文主題：觀覽廉潔宣導影片（<https://m.youtube.com/watch?v=niQtGo7HGL4>）及誠信手札（<https://disdp.kcg.gov.tw/e-book/mobile/index.html>），並就與廉潔、誠信相關之主題進行創作。



- (三)徵文期間：即日起至109年9月30日。
- (四)徵文格式：字數以600至1,500字（含標點符號）為限，字數不合規定者，將不列入評選。書寫模式請以電腦繕打，採直式橫書，使用Word檔格式並儲存於光碟片參賽。
- (五)報名方式：請填妥「報名表」及「著作權讓與同意書」，連同參賽作品電子檔親送或掛號郵寄至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2號2樓「高雄市政府政風處」，並於信封上註明參加「高雄市政府109年「We are family·當我們『廉』在一起」徵文比賽」。
- (六)評分標準：
- 1、切合廉潔誠信主題40%。
 - 2、內容與結構30%。
 - 3、邏輯與修辭20%。
 - 4、錯別字及標點符號10%。
- (七)獎勵名額及獎金：
- 1、第1名：新臺幣（下同）8,000元及獎狀1張。
 - 2、第2名：5,000元及獎狀1張。
 - 3、第3名：2,000元及獎狀1張。
 - 4、優選3名：800元及獎狀1張。
 - 5、評選結果將於109年11月30日前於高雄市政府政風處網站公告得獎名單。

四、詳細比賽內容及報名表如附件2，或請至高雄市政府政風處網站(<https://disdp.kcg.gov.tw/>)「公告資訊」-「最新消息」項下下載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及新北市烏來區公所
副本：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政風處處長決行



